

附件 4

自治区 2027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考生承诺书

本人自愿报名参加自治区 2027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现郑重承诺：

一、本人已认真阅读并了解《自治区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评分标准（2027 年版）》《自治区 2027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育类专业统一考试考生须知》《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第 3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等有关规定，保证在体育统考中诚实守信，不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体育统考，坚决服从考务工作人员及裁判员的管理，自觉遵守考试纪律相关要求。如有违规行为，愿意接受有关部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作出的处罚决定。

二、本人身体健康，没有任何不适宜参加剧烈运动的疾病，考前也没有任何身体不适。考试期间，因本人保管不当造成财物损失或因隐瞒疾病导致意外发生的，责任由本人承担。

三、本人严格遵守反兴奋剂法律法规和规定，坚决不使用兴奋剂；自觉抵制有关人员组织、强迫、欺骗和教唆使用兴奋剂的行为；发现他人使用兴奋剂将及时举报。

四、本人严格遵守考场规定，不携带具有通讯功能的工具等考试违禁物品以及与考试无关物品进入考试场地。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并知悉与之相关的法律责任。如有瞒报、错报、漏报的情况，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

考生签字：

家长（监护人）签字：

家长（监护人）联系方式：

日期：2027 年 月 日